

2023年督查报告 督查通报(实用6篇)

“报告”使用范围很广，按照上级部署或工作计划，每完成一项任务，一般都要向上级写报告，反映工作中的基本情况、工作中取得的经验教训、存在的问题以及今后工作设想等，以取得上级领导部门的指导。写报告的时候需要注意什么呢？有哪些格式需要注意呢？下面是小编帮大家整理的最新报告范文，仅供参考，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

督查报告 督查通报篇一

为全面了解掌握年初以来基层党建重点工作开展情况，挖掘总结经验，及时查找不足，提升党建水平，地委基层办近期利用10天时间，对各县市贯彻落实地区组织工作会议、半年组织部长座谈会以及地区基层组织建设座谈会精神，加强基层组织建设工作情况进行了专项督查。此次督查共抽查27个乡镇场、58个村队，其中属艰苦边远村队12个；街道党工委5个，建制镇党委5个，社区党组织39个，非公企业党组织7个。共召开座谈会24场次，参会人员237人。督查结束后，督查组就有关情况向各县市组织部进行了综合反馈。

一、基层组织建设重点工作进展顺利

(一)以村委会换届为重点的农村基层组织建设各项工作稳步推进，建设新农村的动力和活力进一步增强。

1、第七次村委会换届圆满完成，村级班子得到进一步加强。各级党委均能按照地委的总体部署，把搞好村委会换届选举作为去冬今春的头等大事，加强领导，精心组织，符合条件的767个行政村在3月20日前全部顺利完成了换届，体现出了组织部署周密、程序操作规范、民主氛围浓厚、“一肩挑”比例大幅提高、党组织领导核心地位更加巩固等特点。托里、裕民等县市充分发挥“三老”人员的作用，运用好后备干部

队伍培养成果，为换届选举顺利进行和全面推行“一肩挑”创造了条件。沙湾县全面实行了“两推一选”，完成了村党支部的配套换届，效果较好。各县市围绕换届后班子的实际状况，有针对性地开展了培训工作。各边境县市均对边防警官任“村官”工作进行了部署和落实，发挥了警官“一身双职、一岗双责”的作用。塔城市对表现较好的责任区警官给予了适当补贴，额敏、和丰等县公安边防派出所领导还进入所在乡场领导班子，较好地落实了边境地区警民共建工作。各县市均能配合做好选聘高校毕业生到村任职的报名、资格审查、笔试和面试、体检以及培训等工作。和丰县还自行选聘了102名大学生到村队和社区工作，充实了基层力量。

2、农村党员工作队伍建设进一步规范，待遇逐步提高。针对换届后农村党员干部队伍的具体情况，各县市均制定完善了相关制度，普遍实行了村干部绩效考核，加强了对党员干部的管理和监督。沙湾、和丰等县市出台了《村队干部管理办法》，额敏县推行了村干部任期目标承诺和责任追究制，有效激励了村干部工作的积极性和主动性。狠抓党员队伍建设，农村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进一步发挥。裕民县、沙湾县推行了党员分层量化积分考核，探索了加强农村党员日常管理的新方法。乌苏市实行了绩效储蓄制度，对基层党员干部及农村“三老”人员实行了动态管理，并在全市村级党组织中实行了村干部每月工作例会制度和党员活动日制度，实现了支部工作规范化。农村发展党员工作稳步推进。托里县重点抓好了非党村委会主任入党工作，并实行了发展党员“一表通”和党费收缴“一表六清”。乌苏市建立了发展党员“全程联名推荐”制度，落实了“四推四定”程序，解决了农村发展党员工作中的难题。落实自治区、地区要求，各县市均逐步提高了村干部和“三老”人员待遇、补助。和丰县将村干部工资每人每月上调100元，农村“三老”人员补助每月提高了140元；托里县和额敏县分别为“三老”人员每月增加了100元和20元的补助。

3、边远艰苦地区基层组织建设进一步加强，一批软弱涣散党

组织得到整顿提高。各县市均能调整工作重点，加大对艰苦边远、复杂地区基层组织建设支持指导力度。认真落实县乡主要领导联系边远、复杂地区基层党组织制度，建立了工作台帐，并把联系点巩固提高作为领导干部考核评价的重要内容。沙湾、额敏、塔城、乌苏等县市针对农牧场的实际，集中力量解决了领导班子、活动场所、基础设施、民主管理等方面的突出问题，使农牧场党组织的战斗力和凝聚力不断增强，面貌明显变化。各县市均采取“倒排法”，对本县市后进村进行摸底排查，逐一研究制定整顿方案，明确整顿的目标、措施、期限和责任人。特别是从加强工作力量入手，选派了一批优秀机关干部到维稳任务重、发展困难多、多次整顿变化不大的村队党组织挂任职。县、乡党委主要领导均把软弱涣散村队作为联系点，有针对性的解决存在的问题和困难。塔城市委领导亲自带头，深入村委会换届上访村、矛盾村调研排查，解决问题，效果明显。

4、村级组织活动场所建设和办公阵地“改暖”工作深入推进。各县市继续加大了村级活动场所的新建和改扩建力度，新建和改扩建了一批危旧狭小办公用房。同时，各县市普遍加强了村级阵地的管理，制定了村级阵地建设管理办法，配备了村级阵地管理员，发挥了村级阵地应有的作用。按照地区提出的村级阵地“热起来”活动要求，各县市集中力量实施了“火炉”改“水暖”工程。各县市今年计划改造的242个村，目前已完成145个。额敏、裕民两县财政分别拿出19.1万元和16万元对村队“改暖”给予补助。托里、和丰对今年实施的“改暖”费用均由财政兜底解决；沙湾、乌苏、塔城等县市在年初计划的基础上，又增加了实施“改暖”的村队。

5、集体经济不断壮大，村级组织领导发展、服务群众的能力进一步增强。各地结合实际情况，积极探索发展壮大集体经济的新路子。沙湾县探索了土地互换、林权制度改革等发展壮大乡村集体经济的新举措。乌苏市将现有20万亩国有耕地收益的70%转让给村集体，每年可为村集体增收近1000万元。和丰县设立了10万元的发展村级集体经济基金。塔城市在开

展双清工作的基础上，实行了村级财务“七步流程”，规范了村级财务。适应农村经济发展的需要，各县市积极推广“支部+协会”、“支部+专业合作社”等发展模式，探索加强党对农村工作领导的新的实现形式。沙湾县大泉乡农资合作社、塔城市恰合吉牧场成立国盛生猪养殖专业合作社等一批农村合作组织运作规范，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明显。

6、村级民主管理新机制进一步健全完善。结合村委会换届，各县市均对村级配套组织进行了调整充实，形成了以党组织为核心的村级组织体系。沙湾县建立了“两推两考一聘一选”制度，选好配强了村级配套组织负责人。针对“一肩挑”后面临的实际问题，各县市均健全完善了村级民主管理、民主监督的各项制度，加强了对村干部的管理和监督。乌苏市制定了《村级组织“一制三化”规范管理办法》，并推行了“八步工作法”；塔城市完善了村民代表议事制度；裕民县按照初步动议、党员复议、两委合议、民主决议、党委审议等五个步骤，研究制定了《关于推进村级民主议事“五步规程”的实施意见》等，扩大了民主渠道，规范了议事决策，农村基层民主管理与监督得到较好落实。

7、基层干部作风进一步转变。各县市以干部驻村为重点，结合“四知四清四掌握”工作机制的推行，使基层干部作风在为民服务的实践得到转变。托里县出台了《基层党委选派党建特派员(驻村干部)驻村工作实施方案》，建立完善了驻村干部工作日志、定期交流汇报制度。额敏县开展了十星级乡镇基层干部评选表彰活动。裕民县在驻村干部和包村部门中开展了“三帮到村”主题实践活动。塔城市阿西尔乡印制了“便民联系卡”，方便了群众联系。沙湾县实行了“五双”制度，加强了对驻村干部的监督管理。和丰县依托乡镇党校办班、每日晨会读报等形式，加强了乡镇干部的双语培训。塔城市阿西尔乡、乌苏市甘家湖牧场、托里县铁厂沟镇哈图村开办的“双语”幼儿园标准高，有较强的示范性。

8、“三级联创”活动载体不断丰富，创建水平进一步提升。

各县市围绕新农村建设，扎实推进了三级联创活动，重点在丰富载体、突出效果、制度保障上下功夫。塔城市实施了核心、素质、富民、阵地和民主五项工程，丰富了三级联创活动载体。和丰县健全完善了“五好”党组织考核细则，使创建活动更具针对性、操作性。

(二)社区党组织建制实体化要求得到较好落实，非公企业党的建设进一步加强。

1、社区干部队伍建设不断加强。各县市均能按照年初区地组织工作会议提出的要求，认真调研，加强协调，采取有力措施，落实社区人员编制，配强社区领导班子，优化社区干部队伍。额敏县每个社区配备国家干部达8名，符合条件的社区警官均兼任社区领导职务。沙湾县提高社区干部的政治待遇，所属16个社区党组织书记全部高配为副科级。和丰县还选聘了一批大学生到社区工作，充实了社区工作力量。各县市健全完善了社区干部管理制度，推行了全程代办和错时工作制，普遍实行了组织考评和群众评议相结合的考核机制。各县市均把聘用人员工资报酬列入财政支付。和丰县、塔城市社区聘用干部平均工资报酬达到1000-1200元。沙湾县、和丰县、额敏县、裕民县均落实了社区聘用干部的社会保险。

2、社区阵地建设和工作经费投入不断加大。各县市在调研的基础上，制定了社区阵地建设规划、计划，对尚不具备条件新建的均预留出建设用地。各县市通过财政投入、无偿划拨、开发商预留、购买等办法，积极解决社区阵地。沙湾县、乌苏市新解决社区阵地均在4个以上；和丰县新建2个阵地面积均在1000平方米以上，标准较高；额敏县在财政十分紧张的情况下，投资150万元用于3个社区阵地建设。加大社区工作经费的财政支付力度，今年，各县市纳入财政支付的社区工作经费比去年增长了近一倍。塔城市、和丰县已分别将社区工作经费提高到4万元、5万元。托里县投资6.5万元为9个社区配备了12辆摩托车和42辆自行车。

3、城市管理重心不断下移，社区共驻共建格局逐步完善。按照城市管理重心在社区的要求，各县市均进行了积极探索，部分县市把直接服务居民群众的事权下放给社区，效果较好。乌苏市街道社区管理体制改革进一步深化，街道社区初步实现了责权统一，整体功能进一步增强。塔城市探索建立了“专职委员+兼职委员”的社区党组织委员设置模式，搭建了驻区单位党组织融入社区党建、参与社区建设的新平台。沙湾县以“提议承诺问效制”为抓手，推进社区共驻共建机制的落实。裕民县制定了《关于开展部门包联社区工作的意见》，细化了考核细则，建立了工作协调机制和督查制度，同时还实行了驻社区单位负责人轮流到社区坐班制度，推动了驻社区单位作用的发挥。

4、社区服务群众的能力和水平不断提升。各县市注重围绕提升社区服务这一核心来开展社区党建工作。突出做好面向困难群体的低偿、无偿服务，普遍开展了面向居民的环境卫生、治安维护、健康保健、社会教育、配送上门等服务。沙湾、乌苏等县市引入市场机制，兴办社区中介服务、家政保洁、代收费用、托幼等各类项目实体，扎实做好便民利民服务。各县市社区广泛开展了“周末文化广场”、“居民运动会”、“百姓乐大舞台”等各类群众性文化活动，丰富了居民的精神文化生活。托里县创新了“政府主导、社区承办、单位协办、居民参与”的社区活动大联办机制，提高了社区党组织的影响力。和丰县实施了“五民”工程，全力打造特色社区建设。

5、“两新”组织党建工作进展顺利。各县市充分发挥“党企双挂职”人员作用，指导非公有制企业党组织深入开展调查摸底，健全完善了工作台帐，重点抓好党组织组建工作，扩大了党在非国有企业的工作覆盖面。健全了非公企业党组织各项制度，“三会一课”、党员目标管理、民主评议党员、党员电化教育等各项规章制度较好地落实，“两新”组织党组织自身建设得到加强。紧紧围绕企业生产经营，开展“我为企业发展建言献策”、党员先锋岗(机台)、党员责任区等

形式多样的主题实践活动，在服务企业生产中体现了党组织和党员的先进性，增强了党建服务企业生产经营的效果。沙湾县充分发挥“党企双挂职”干部“八大员”的作用，提升了非公企业党建工作整体水平，并率先在民办医院和律师事务所等新社会组织建立了党组织。塔城市在非公企业中新建党支部2个。托里县召开了非公企业党建工作座谈会，对加强非公企业党建工作进行了研究部署。

(三) 机关学校党建工作整体水平进一步提高。

以“天山先锋”主题实践活动为载体，以效绩考核和争先创优为抓手，机关学校党的建设不断加强，服务基层、服务发展的意识和能力不断增强。沙湾县以机关作风建设年和师德师风建设年活动为长效机制，推动了机关学校党建工作实现新发展。裕民县开展了“五树五建”活动，探索了机关党建工作的新载体，实现了机关作风的新转变。

(四) “四知四清四掌握”工作机制普遍建立，运行良好。

各县市均按照自治区、地区的部署要求，认真研究制定了推行“四知四清四掌握”工作机制的意见和措施，并将落实情况纳入党建目标管理、党建责任制、驻村工作制度和党员责任区考核范围。落实了干部一岗双责和领导联点制度，普遍实行了干部包街包巷包户、居民基本情况登记、定期情况通报和信息分析研判、责任考核等相关制度，建立了工作台帐，保证了“四知四清四掌握”工作机制的落实。同时结合推进“四知四清四掌握”工作机制，掌握居民需求和社会动态更加及时和全面，服务居民的方向和重点更加明确，有效促进了基层党建工作。和丰、额敏等县市建立了“六帐两册”，制作社区各区域分布示意图；乌苏市结合推行“四知四清四掌握”工作机制，开展了岗位练兵“一口清”活动，提高了干部业务素质和服务群众的能力。乌苏市甘家湖牧场还印制了驻村干部“四知四清四掌握”民情联系卡。塔城市结合推行“四知四清四掌握”工作机制，开展了“进千家门、知千

家情、解千家难、暖千家心”、每个社区每年为居民办实事好事10件以上的“四千双十”活动，丰富了“四知四清四掌握”工作内涵。托里、裕民等县市把“四知四清四掌握”工作机制延伸到了农村，取得了较好成效。

(五) 党建工作机制不断完善，工作合力进一步增强。

各县市均调整充实了县、乡(街道)、村(社区)三级党建工作领导小组，对基层组织建设进行专题研究。各级领导干部带头深入基层调查研究，协调指导，解决问题，推动了工作落实。塔城市制定了《市委抓基层党建任务分解方案》，把基层党建任务分解落实到市委领导班子每个成员。沙湾县建立了县级领导干部基层党建联系点工作登记卡和反馈卡制度，督促县级领导抓好联系点各项工作。裕民县建立了领导干部“定任务、定目标、定责任、定奖惩，包村队社区”的四定一包责任制。围绕统筹城乡发展，建立健全了城乡基层党组织互帮互助机制。乌苏市开展了帮扶工作“十佳”单位评选表彰活动，八十四户乡19个党支部还与城区15个社区和4个企业开展互帮互助活动，部分乡镇与兵团邻近团场连队结成共建对子，拓宽了城乡党组织互帮互助领域。围绕今年党建重点工作，各县市坚持定期督查、年中督查和重点督查相结合，对基层党建工作落实情况进行督促检查。额敏县实行了“一月一督查、一月一通报、一月一考试”制度。各县市落实了基层党建工作“三级双向”述职制度，完善了党委班子及成员履行基层党建责任测评考核制度。托里县17个党工委书记向县委会进行了党建履责述职，县委书记进行了点评，增强了述职的针对性。额敏县在召开基层党工委书记履行党建责任半年专题述职会前，组织开展了党建工作观摩活动，提高了专题述职的实效性。和丰县召开县委抓分管口及联系点党建工作汇报会，进一步强化了县委领导的管党意识和管党职责。

二、存在的问题

1、在村级班子建设方面：书记主任“一肩挑”后续推进力度不大，额敏、乌苏、沙湾等县市书记主任“一肩挑”过渡较慢，基本停留在换届后的状态。村干部教育培训的针对性不强，尤其是“一肩挑”干部只抓村务、不懂党务的现象在各县市普遍存在。村干部考核不规范，标准不一，工资结构差别较大，个别县市如托里县扩大了享受财政转移支付对象的范围。塔城、沙湾、乌苏等县市没有按照自治区、地区要求，提前做好村干部和农村“三老”人员待遇增资测算。部分后进村整顿目标、整顿措施缺乏针对性，边远艰苦地区村队工作力量、基础设施还比较薄弱，软弱涣散党组织整顿提高需要进一步加大力度。

2、在解决基层党组织有钱办事、有址议事、有章理事方面：各地普遍存在发展村级集体经济办法不多、渠道不宽等现象，乡村两级干部畏难情绪较重，和丰、裕民等县市村级集体经济薄弱现象尤为突出。个别地方村级集体经济收入管理不规范，缺乏必要的监督措施。受自治区计划项目未能及时落实的影响，今年新建和改扩建阵地力度不大，除乌苏、沙湾、和丰等县市完成新建计划任务外，其他县市均动作不大。额敏、托里、裕民、和丰等县市艰苦、边远村队办公活动场所仍然存在配套设施不完善、管理不规范等现象。取暖经费紧张仍然是影响冬季村队办公活动场所正常使用的关键问题。个别地方村委会换届后相应的民主管理、决策、监督等制度不健全，对村民代表和村民小组长缺乏规范化的管理，作用还不能很好发挥。

3、在基层干部作风建设方面：驻村干部的管理、监督、考核、奖惩等方面还存在薄弱环节，部分县市驻村干部的职责任务不明确，仅仅停留在帮助村对整理档案的层面上，作用发挥不明显。大部分乡镇受经济条件限制，驻村干部相关待遇未能落实，积极性受到影响。基层干部“双语”培训整体效果不佳，“双语”能力需要进一步提高。

4、在落实社区党组织实体化管理方面：各县市社区编制均能

落实，但部分县市如沙湾、乌苏等县市未能将人员及时配备到位。个别县市对从事事业单位转入的干部(如教师行业)在待遇上落实不够，有返回原单位现象，社区工作人员队伍不稳定。社区干部培训力度不够，部分新进社区的干部还不适应社区工作。“错时工作制”都有要求、有安排，但落实不好。社区阵地建设滞后，依然是影响社区党建的“瓶颈”。塔城、托里、裕民等县市均未能按计划完成建设任务。社区工作经费普遍偏低，额敏、乌苏、沙湾、托里、裕民等县市都未达到自治区规定的标准，个别县市社区年工作经费不足万元。在创新党组织设置方面动作不大，特色社区建设力度不够，共驻共建机制尚不够健全完善，社区党组织整合资源、服务居民的能力有待于进一步提高。

5、在两新组织党建工作方面：受各县市经济发展的影响，非公企业党建工作整体进展不平衡，基础性工作还比较薄弱；部分县市对党企双挂职工作的认识还需进一步提高，下派力度还需进一步加大；非公有制企业动态变化大，党员队伍稳定性差，非公企业党建情况难掌握、党组织难建立、党员难发展的情况依然存在。除沙湾县外，其他县市均未在新社会组织中建立党组织。

6、在“四知四清四掌握”工作机制落实方面：各县市都不同程度地存在思想认识不到位、工作措施不具体、活动载体不规范、机制保障不健全、督查考核不扎实等问题。“四知四清四掌握”工作机制缺乏有效的活动载体和反映形式。推行“四知四清四掌握”工作机制与重点工作结合不紧密，成果运用上不明显。

7、在基层党建工作机制方面：各项工作机制、责任机制、考核机制都有，但落实不够。“联动联创”机制缺乏有效的监督约束机制，部分成员单位积极性难调动，作用发挥不明显。有相当一部分新农村党建示范点未能实现“一肩挑”，影响了整体示范效果。

三、下一步工作要求

(一)坚持抓基层、打基础，继续抓好当前农村基层组织建设各项重点工作。

1、进一步做好“一肩挑”和“两委”交叉任职的过渡工作，符合“一肩挑”条件的，年底前必须完成过渡，确保“一肩挑”目标的全面落实。在今冬明春开展大规模教育活动，重点抓好“一肩挑”干部的集中培训，尤其要注重党务知识的教育，使他们既精通村务，更熟悉党务，做到统筹兼顾、各有侧重。

2、做好公安边防部队基层主官进入乡镇领导班子和责任区警官兼任村干部的工作，明确工作职责，确保发挥作用。做好大学生到村任职的岗前培训、食宿安全等工作，合理确定任职村队，健全考核管理制度，发挥好大学生“村官”的作用。

3、自治区要求调整后的农村“三老”人员年均生活补助不低于20xx元，追加我区的20万元补助资金近期将分解下达到位；对村干部年报酬人均增加1000元的财政补助，自治区主要向扶贫开发重点县倾斜。各县市要领会上级精神，对“三老”人员增加生活补助和村干部增加工资报酬问题统筹考虑，及时研究，确保落实到位。

4、地委组织部近期将下发《村级干部管理暂行办法》。各县市要结合实际，研究制定实施细则和具体措施，抓好贯彻落实。认真做好村干部年终述职考核和优秀村干部评选表彰工作。制定基层党组织坚强有力的具体标准，抓好整顿方案的落实，确保软弱涣散基层党组织得到转化提高。

5、完善制度措施，健全农村基层民主决策、管理、监督的制度体系。研究提出党支部委员、村委会委员和村民代表管理的具体办法，切实发挥好村级“两委员一代表”在新农村建设中的作用。对党务公开工作进行规范完善。

6、新建和改扩建的村级阵地要加快进度，并做好办公家具及相关设备的采购配发工作，保证冬季能够正常使用。对未完成的村级阵地建设项目，要列出施工计划，落实建设资金，做好前期准备工作。坚持经济、实用的原则，做好“火炉”改“水暖”工作，同时认真解决好冬季取暖用煤问题，保证村级阵地“热起来”。

7、充分利用秋冬时机，进一步深化“双清”工作。配合相关部门稳步推进集体林权制度改革。加强村级现有集体资金、资产、资源的管理，规范集体经济的使用和监督。落实发展壮大集体经济责任制，做好集体经济增收先进村的评选表彰工作。加强与农村信用联社的沟通协作，推动农村信用工程建设。

8、继续抓好基层组织建设座谈会精神的贯彻落实，进一步完善驻村干部评议制、考核制和村干部坐班制，实行规范化管理。配合相关部门抓好农村“双语”幼儿园建设。对基层干部“双语”能力建设和农村“三老”人员规范化管理工作进行认真调研，提出加强和改进的具体措施。

(二)贯彻落实自治区党委《关于加强社区党建工作的意见》精神，着力解决好社区党建工作中的关键问题。

1、认真学习自治区党委《关于加强社区党建工作的意见》精神，结合各地实际，研究提出进一步加强社区党建工作的总体思路、目标任务和推进措施。开展社区党组织发挥作用情况专题调研，有针对性的提出加强改进的思路措施。

2、继续加大社区干部配备力度，年底前，连人带编划转到社区工作的国家干部必须达到自治区的硬性要求。注重培养选派一批少数民族干部到社区工作。做好社区干部的思想工作，采取灵活、有效的方法解决好干部的待遇问题，做到栓心留人，保持队伍的相对稳定和良好的精神状态。针对目前社区干部队伍现状，抓紧制定并落实社区干部分级培训规划，采

取多种形式开展好培训工作。少数民族聚居社区的干部还要加强“双语”能力的培训。

3、抓紧制定并组织实施社区阵地建设规划，提前做好明年建设计划，坚持财政投入为主，整合各类资源，确保在20xx年前使社区办公服务场所全部达标。今年新建的阵地要加快进度，确保年内投入使用。

4、社区党组织工作经费严格按照自治区规定的标准，年底前必须落实到位，重点复杂社区的经费标准还要适当增加。同时解决好社区办公场所正常运转所需水、电、暖等费用。

5、按照四个“有利于”的原则，创新社区基层党组织设置，在具备条件的社区及时成立党总支，在具备条件的居民小区、楼幢或院落及时设置党支部或党小组，逐步形成党总支建在社区、党支部建在小区、党小组建在楼幢的党组织网络。及时跟进城市新区、经济开发区和新建居民区的建设，使党在城市的工作实现无缝隙覆盖。坚持因地制宜，做好社区党员分类管理工作。

6、按照城市管理重心下移的要求，做好部分事权下放移交社区的工作，落实好行政性事务社区准入制度，保障社区党组织应有的自主权、知情权、建议权和监督权。完善共驻共建相关制度，落实好评先评优征求社区意见制度，丰富活动载体，增强共建帮扶效果。

7、加强社区服务网络建设，推行集行政管理、社区事务、便民服务为一体的“一站式”服务。落实好社区干部错时工作制，继续深化全程代办制、首问负责、服务承诺、限时办结、责任追究、绩效评估等制度。坚持无偿低偿的原则，做好服务群众工作。组织党团员及各类积极分子开展志愿服务，鼓励和引导居民开展群众性自助和互助服务。积极探索建立社会化、市场化、产业化相结合的服务体系，不断提高服务群众的质量和水平。

8、继续加大选派党企双挂职人员力度，完善选派、培训、管理、考核等配套制度。继续抓好企业党组织的组建工作，有3名以上正式党员的两新党组织单建率和不足3名党员的联建率均达100%。加强对工业园区党建工作的指导，做好关停企业党员的管理教育工作。加强企业党组织规范化建设，创新党员发挥作用的载体。加大在新社会组织中建立党组织的工作力度，力求实现更大突破。

(三)贯彻推进会精神，抓好“四知四清四掌握”工作机制的落实。

结合各地实际，制定进一步推进“四知四清四掌握”工作机制的具体措施，明确重点任务，完善配套制度，强化督促检查，抓好工作落实。运用好“四知四清四掌握”工作机制的成果，解决好基层组织建设中的突出问题。分级建立考核管理制度，把“四知四清四掌握”工作机制推进情况作为基层党建考核、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业绩考核、村居干部和驻村干部目标考核的重要内容，提出具体的操作办法，分级组织实施。

(四)落实工作机制，突出总结创新。

健全述职、测评、考核三位一体的责任机制，进一步完善党委(党组)班子及成员履行基层党建责任测评考核制度，深化基层党建责任“三级双向”述职活动，改进方法，在跟进中抓好落实。制定“联动联创”考评细则，做好对成员单位履行党建工作职责的考核工作。按照自治区文件要求，进一步拓展村企共建活动。完善“三级联创”实施细则，做好“五好”党组织的抽查、复验工作。认真进行回头看，对亮点工作和创新做法认真总结，推出一批在全地区、全疆叫得响的创新成果。结合xx届三中全会精神和科学发展观的学习，及时谋划好明年的工作，为明年基层组织建设迈上新台阶打好基础。

年月日

督查报告 督查通报篇二

为切实做好春季开学疫情防控工作，保障全校师生的健康安全，创造让家长和社会更安心、更放心的学习环境，2月14日下午，上级对我校全体教职员工和学生进行大规模核酸检测。全校师生上下一心，通力协作，整个检测现场有序、高效。

学校提前已做好检测方案，设计分流路线、指引标识和每个工作摊位的设置，做到科学、合理，为有序检测核酸做好充分准备。相关医护人员也早早入校，指导学校做好准备工作，他们全副武装，全程弯腰采集，耐心安抚学生情绪。你们是最美的白衣天使！

检测工作以班级为单位，班主任提前做好各学生的检测二维码，10人为一组，孩子们排着整齐的队伍，自觉佩戴口罩，间隔出1米以上的安全距离，在教师的带领下，有序地进行了核酸采集信息。

老师们全程跟进，孩子们井然有序地排队等候检测，取样后很有礼貌地向医务人员致谢，展现出我校学子彬彬有礼的精神风貌。

全体师生在校领导的统筹安排下，积极配合，工作高效、秩序良好，圆满完成了此次核酸检测任务。大家工作不分彼此，上下齐心，共抗疫情，筑牢抗疫“安全墙”。真诚地向白衣天使致敬，感谢你们守护我们的美好家园！

督查报告 督查通报篇三

为全面加强对县区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农村经济改革及减轻农民负担和新农村建设工作落实情况督察，根据《关于建立委领导和机关处室联系县区工作责任制的通知》（合

农[2008]37号) 精神, 结合当前工作实际, 现制定如下方案。

一、督查内容:

(一) 禁烧工作。

- 1、组织领导落实情况。成立领导组织、制定方案、召开会议、签订责任书, 责任分包制落实情况。
- 2、宣传发动落实情况。报纸、电视、广播等媒体宣传情况, 乡村宣传车、磁带、条幅、标语准备情况, 一封信发放到户情况, 乡村干部上门宣传发动情况, 农民知晓情况。
- 3、综合利用落实情况。秸秆离田措施、收购经纪人、机械、堆放点落实情况、综合技术落实情况。
- 4、巡查组落实情况。县、乡成立禁烧巡查组、乡村组织搬运突击小分队, 禁烧期间安排值班情况。
- 5、县(区)农委负责人及分工督查区域, 县(区)农委分管责任人、具体承担科室联系电话、传真、手机, 电子邮箱。
- 6、乡镇主要负责人、分工负责人、政府办公室电话、传真、手机、电子邮箱。
- 7、生产进度。包括午收进度, 总面积, 当日收割面积, 剩余量; 秋种进度, 当日种植面积, 累计种植面积。
- 8、综合利用情况。集中堆放数量, 打捆数量, 入库数量, 堆肥、还田等综合利用数量。
- 9、督查焚烧情况。市农委督查组督查焚烧情况, 气象局卫星监控焚烧情况。

10、好经验和典型人物介绍

（二）农村经济政策落实及减轻农民负担工作。

- 1、支农惠农政策落实情况。各类补贴是否及时发放到户，基层对补贴政策等的反映和意见。
- 2、农民负担监督卡制度的执行情况。“一事一议”筹资筹劳及农业生产性水电费的预算安排情况；农民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如农村公路、农民建房、农业生产性水电费等方面的乱收费、乱集资、乱罚款是否得到了有效的制止。
- 3、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进展情况。

（三）新农村建设

- 1、全市新农村建设工作领导小组会议和全市农村工作会议贯彻落实情况；
- 2、今年新农村建设工作的思路、重点和主要措施；
- 3、“五个一批”的筛选、确定和分类推进情况；
- 4、今年村庄环境整治的重点村、整治内容和主要措施；
- 5、县（区）政府安排的新农村建设专项资金额度、增减情况；
- 7、涉及9个万亩土地复垦和整村推进新农村建设项目进展情况。

二、责任分工：

必要时可从委属事业单位抽调相关人员参加督查。

三、督查工作要求

- 1、各督查组确定一名联络员，负责对县区乡镇日常联系，每天（早晨8：00）向扶贫处报送前一天督查内容（文字或电子）。（附：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一日一报表）
- 2、各督查组参加人员原则上不得调整，如有调整须经本组组长批准同意。
- 3、各督查组要切实负起责任，真督查，报实情，不怕得罪人。坚决克服好人主义、本位主义思想。
- 4、各组全面了解情况后分别将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农村经济政策落实及减轻农民负担及新农村建设工作情况报扶贫开发处、政策法规处、新农村建设指导处统一汇总整理。

四、时间安排：

5月8日至6月30日。

督查报告 督查通报篇四

检查范围：按照检查面不低于县级预算单位总数30%的要求，对22家预算单位（详见附件）进行检查。

检查的主要内容：县级机关及直属单位20xx年度财政收支及财经纪律执行情况（对重大问题可追溯至以前年度），同时，结合被检查单位的行业特点和特殊管理要求等确定检查的重点内容。具体检查内容为：部门预算执行情况，政府采购制度执行情况，财政专项资金管理情况，非税收入管理情况，国有资产租赁情况，会计核算，内部控制以及是否存在私设“小金库”和违规发放津补贴现象等。要高度关注预算内外资金使用的规范性、合法性和有效性，并将清理往来款和查处违反政府采购行为作为检查重点，争取通过部门预算执行检查能从根本上解决1至2个突出问题。

（一）检查准备阶段□20xx年5月31日-6月5日）

做好检查的前期准备工作，对参加检查人员进行业务培训，明确检查目的，提出工作要求，分解检查任务。同时，组织学习相关法律、法规，确保严格、文明和公正执法。

（二）检查实施阶段□20xx年6月6日-6月30日）

检查过程中，要严格按照财政部《财政检查工作办法》、《省财政监督办法》和《关于印发市财政局部门预算综合检查操作规程的通知》等要求，规范程序，严格执法。要严格执行检查组长负责制，检查组长对检查人员的工作质量进行监督，并对有关事项进行必要的审查和复核。要提前3个工作日将填列齐全的财政检查通知书送达被检查单位，并取得手续完备的“送达回执”。实施检查时应主动出示执法证件，要严格执行财政监督检查公示、财政监督检查承诺书和廉政建设跟踪调查制度，按照检查的相关文件和检查表格逐项检查，并制作完整的查证记录。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应填写工作底稿并及时复印相关证据材料，一并交由被检查单位和相关人员确认和签章。每检查完一家，要及时整理检查资料，形成检查报告并由被检查单位确认，经被检查单位确认后的检查报告连同工作底稿等检查材料一并归档。

（三）复核、处理阶段□20xx年7月1日-7月10日）

财政局各业务科室对各检查组报送的检查报告要及时组织复核，复核结束后，将复核意见、财政检查报告及资料报送分管领导，经审核后依次下达财政检查处理意见书或行政处罚决定书；对重大违法、违纪事项提交局长或局党组会审定。

（四）整理、汇总阶段□20xx年7月11日-7月20日）

各检查组要及时整理检查资料，撰写分组检查情况报告，送财政局预算科汇总，形成部门预算执行情况监督检查综合报

告，上报局领导。财政局预算科牵头，财监科指导，各科室共同做好检查档案的整理、装订和归档工作。

根据检查的范围、内容及时间安排，组织5个检查组，每组2名检查人员，各业务科室由科室负责人担任检查组长，自行组织检查组开展部门预算执行情况检查。

参加检查人员要充分认识到部门预算执行情况检查的目的和意义，认真负责地做好检查工作；要严格执行《财政检查工作的办法》和《省财政监督办法》，自觉遵守《财政监督检查工作纪律》的各项规定，严格执法，依法办事，确保按时完成检查任务。

督查报告 督查通报篇五

（一）完善金融基础设施建设，提高综合服务能力。不断优化县域金融机构网点，引导驻市金融机构延伸金融服务网点，重点扶持包商银行、内蒙古银行在旗县设立分支，进一步完善农村金融基础设施。目前，内蒙古银行科左中旗支行设立计划已上报至自治区总行和银监局等待批复，包商银行在我市各旗县市区完成分支机构全覆盖。为进一步完善农村金融基础设施，在“助农金融服务点”行政嘎查村全覆盖的基础上，通过强化服务、正向引导、科学规划等一系列措施，将工作重心由扩大覆盖面向提升服务质量、完善服务功能转变，切实提高服务点使用率，扩大业务范围，增加业务量，促使基层金融服务网络更加完善，功能更加完备，为全市农牧民提供丰富、便捷、优质的金融服务，解决农牧民足不出村就可以办理贷款申请、偿还贷款等业务。截至目前，升级版服务点已完成布设2239个。

（二）推进体制机制创新，建设新型金融机构。一是推进体制机制创新，开展农信社改制组建农商行工作。各家农信社正积极筹备组建农村信用社改制组建农商行工作，扎鲁特旗、库伦旗、开鲁县三家农信社经过多方努力，通过优化股权结

构、压降不良资产等方式，已达到改制农商行的各项标准，并获得自治区银监局筹建批复，目前已经开展挂牌前期准备工作，年内实现农商行挂牌营业。科尔沁区农信社位于主城区，是全市规模大，网点多的金融机构，虽然不良率较高，但是改制后发挥的作用和效益最大。目前正通过多种措施加快改制工作步伐，现拟定与内蒙古庆源绿色金融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合作，打包出售不良资产，争取年内获得自治区银监局批复。二是在库伦旗探索开展村级小额贷款担保基金，库伦旗选择经济较为活跃的额勒顺镇白音他拉嘎查和泊白嘎查，推广村级融资担保基金试点工作，主要采取以农牧户自愿入股为主，旗财政出资为辅的筹资形式，为本嘎查村村民提供担保担保贷款服务，主要用于扶持农牧户发展种养、购买生产工具、加工储运、贸易流通等生产经营性项目，单户最大贷款担保金额可达10万元。村级融资担保基金的成立，有效拓宽农牧民的融资渠道，降低贷款利率和担保风险，为农牧民发展农牧业生产和自主创业注入了活力。截至7月末，额勒顺镇2个试点村累计为农牧户提供小额贷款120笔、1096万元。

（三）创新抵押担保方式，开展多种形式抵押融资。积极开展创新抵押贷款工作，创新开展大型农机具抵押贷款模式，深入开展开鲁县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抵押试点工作。一是开展土地承包经营权抵押贷款试点。20xx年5月我市开鲁县被国家确定为土地承包经营权抵押贷款试点地区，开鲁县在土地确权颁证工作的基础上，以开鲁县农牧业经营管理站为平台，搭建农村产权流转交易平台，完善和丰富了平台功能，为土地承包经营权抵押贷款顺利开展提供基础设施和配套服务。截至7月末，开鲁县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抵押贷款试点余额775笔、2662万元。二是科左后旗信用联社针对农民群众贷款额度小、利率高、周期短、无抵押的现状，在常规信贷产品基础上，结合县域经济发展的新形势、新特点，立足于满足客户综合性信贷需求，在惠农补贴资金基数上给予放大5倍贷款额度，结合信用评定，创建了“一高一低、一长一短”信贷新样板，即提高贷款额度、降低贷款利率、延长信贷期限、缩短信贷流程，推行“一次核定、三年使用，随用随贷、

余额控制、周转使用”的农户小额信用贷款管理模式，简化了信贷流程，降低了申贷成本，减少了资金滞留，有效解决了农民无抵押、难贷款、审核繁的问题。截至7月末。三是开鲁蒙银村镇银行创新抵质押方式，创新开展农机具抵押贷款业务，制定了《开鲁蒙银村镇银行农机具贷款操作流程》，通过将农户农机具登记证书抵押给金融机构，金融机构按照购车发票的50%（最高不超过8万元）给予农户贷款，农机公司提供担保，保险公司为贷款人承担意外伤害保险。目前该贷款流程已经形成了一套“农机公司+农户”的农机具抵押贷款新模式，解决了农民购买农机具缺资金、无抵押的难题。截至7月末，农机具抵押贷款累计为1621户投放1.25亿元，贷款余额1434万元。

（四）推进农业保险市场建设，提升保险保障能力。不断创新农业产品保险品种，推广保障适度、保费低廉、保单通俗的农业保险品种。提高保障水平，扩大政策性农业保险覆盖面，积极争取将红干椒、科尔沁黄牛、荞麦纳入自治区政策性农业保险范畴。进一步完善保险服务体系，推动保险公司向苏木乡镇延伸网点，消灭保险金融服务空白区。截止7月末，全市农业保险保费收入4亿元，同比下降0.34%，赔付2亿元，同比增长117.11%。

（五）开展金融支持县域经济发展工程。奈曼旗20xx年底被自治区列为金融支持县域经济发展工程试点地区，通过组织多次培训班、研修班，推进县域经济发展，加大了金融对重点项目、扶贫项目的支持力度，提高了政府融资平台对金融认知及掌控能力，帮助县域主导产业、特色企业实现较快发展。奈曼旗自开展试点以来，新引进保险公司2家、融资性担保公司1家；存贷款余额分别为81.4亿元、52.5亿元，同比增长12.37%、5.73%；其中，中小微企业贷款6.7亿元，支农贷款8.5亿元，分别占贷款总额的38.7%、49.1%。

一是土地承包经营权抵押贷款工作进展缓慢。由于开鲁县土地确权颁证工作尚未结束，新证农民未发放到手，加之农村

产权交易流转中心和风险保障金没有建立，导致开鲁县土地承包经营权抵押贷款工作进展缓慢，处置抵押费时、费力，难以变现。

二是政策性农业保险覆盖面不宽。我市拟将科尔沁黄牛、红干椒、荞麦纳入政策性保险范畴，扩大农业政策性保险范畴，开展特色优势农产品保险，但始终未能实现。

按照市委改革办要求，切实抓好各项改革试点工作，深入推进金融改革试点，继续推进开鲁县土地经营权抵押贷款试点、林权抵押贷款试点、奈曼旗县域金融工程试点和村级小额贷款担保基金试点工作，发展普惠金融，促进县域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以科区联社改制工作为重点继续推进全市农信社改制工作，力争年底实现扎旗联社和库伦联社成功挂牌。

督查报告 督查通报篇六

为进一步转变干部工作作风，切实提高机关办事效率和服务水平，确保局党组各项决策部署有效落实，为我区经济发展提供良好的`软环境。根据区机关效能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开展全区“整顿纪律、转变作风”效能督查月活动的实施方案》文件要求，结合我局实际，计划在全区国土资源系统范围内开展“整顿纪律、转变作风”督查活动，特制订此方案。

一、工作原则

（一）围绕中心的原则。紧紧围绕区委、区政府和市局的中心工作，认真对局党组决策部署的落实情况进行效能督查，督促存在问题的单位和个人及时整改落实，确保政令畅通。

（二）实事求是的原则。坚持实事求是，全面、准确地了解各单位实际情况，对各单位存在的问题进行通报。

（三）注重实效的原则。结合日常工作任务，把抓落实、重实效作为督查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贯穿于督查的全过程。

二、成立组织

成立以局长为组长、党组成员为副组长、各中心所和局属机构负责人为成员的效能建设领导小组，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纪检组长兼任办公室主任，和为办公室成员。效能督查工作在局效能建设领导小组的统一领导下，由局效能办公室负责实施。

三、督查对象

各中心所，局机关各股室，局直各单位。

四、督查内容

（一）各单位机关效能建设各项规章制度贯彻执行情况

主要督查：

1、签到考勤制度是否落实。

2、各单位机关效能建设八项制度是否健全完善落实（包括首问负责制、岗位责任制、服务承诺制、一次性告知制、限时办结制、否定报备制□“ab”岗制、失职追究制）。

3、各单位是否存在工作纪律松散问题（包括工作时间迟到或早退、擅离职守、中午饮酒、上网聊天、玩电脑游戏、网上炒股等）。

4、各单位是否存在工作作风松弛问题（包括服务意识差，对群众态度冷漠；责任心不强，遇事相互推诿；工作落实不到位，影响全局利益等）。

（二）政务公开工作情况

主要督查：

- 1、政务公开制度是否完备。
- 2、政务公开的内容是否真实、全面。
- 3、工作人员的去向是否明确。
- 4、政务公开的内业资料是否规范、全面。

（三）各所节假日值班情况

主要督查：

- 1、是否严格执行值班制度。
- 2、是否严格执行信息报送的有关规定。
- 3、是否认真落实电话变更和外出报告制度。

（四）局领导交办的其他督查工作内容

五、督查活动时间

20xx年6月1日—20xx年xx月31日

六、督查方式

督查采取不定期督查，每月不少于2次。

七、督查结果运用

对督查中发现存在问题的单位和个人予以全局通报，并对相

关人员严肃处理。被通报一次的扣发当月各项补助，被通报二次的扣发半年各项补助，被通报三次的扣发全年各项补助，已领取的将予收回。被通报的单位和个人年终不得参与评先、评优。